



周易全集



任宪宝注译

卷三

中国言实出版社

【线装藏书馆】

● 卷三

周易全集

任宪宝 注译



中国言实出版社

䷧ 解卦

【题解】

本卦阐述了解除困难的一般原则。有了困难，就应该设法解除；在排除困难的初期，一方面要采用柔和的方法，另一方面要抓住时机迅速解除。在解除困难时，应坚持正直的原则，即以正驱邪；为建立新秩序而任用人才时，应注意名实相符，尤其不可将高位授予小人。对邪恶势力的清理，务须彻底，并不惜采用断然的手段，以防姑息养奸。只有君子势长、小人势消，才能得到正义力量的广泛支持和帮助，完全摆脱困境，建立万象更新的社会秩序。

【原文】

解^①：利西南。无所往，其来复，吉。有攸往，夙吉。^②

初六：无咎。

九二：田获三狐，得黄矢，贞吉。^③

六三：负且乘，致寇至，贞吝。^④

九四：解而拇，朋至斯孚。^⑤

六五：君子维有解，吉。有孚于小人。^⑥

上六：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，获之，无不利。^⑦

【注释】

①解：卦名。下坎上震，象征舒解。

②夙：早。

③田：田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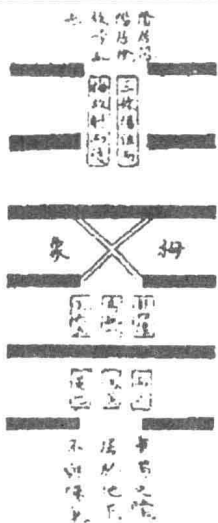
④负：肩负，背负。

⑤解而拇：解开被绑的拇指。斯：乃。



解出坎险图

《解出坎险图》，出自宋·佚名《周易图》。解：下坎上震，象征舒解。本卦阐述了解除困难的一般原则。



⑥君子维有解：君子被绑而又解脱。维，语助词，无义。

⑦隼：一种猛禽名，俗称鹞子。墉：城墙。

【译文】

解卦：象征舒解。有利于西南之地。不必继续前往行事。返归原处安居其所就可获吉祥。如果有所行动，就及早前去。如此，可获吉祥。

初六：没有灾祸。

九二：打猎时抓获三只狐狸，又获得黄铜箭头，可获吉祥。

六三：身背重物而乘车出行，必然招引贼寇前来抢劫，处事艰难。

九四：像解开被绑的拇指一般摆脱纠缠，朋友才会心怀诚信前来帮助。

六五：君子被缚又得到解脱，必获吉祥。小人不改邪归正则没有出路。

上六：王公用利箭射高墙上的大隼，捕而获之，无往不利。

【解析】

解：利西南。无所往，其来复，吉。有攸往，夙吉。

《象》曰：雷雨作，解。君子以赦过宥罪。

「解读」：解除困难，是因为得到了同道者的援助；困难解除之后不应再有任何激烈行动，而应恢复原有的社会秩序，才会吉祥。解除困难、恢复原有秩序的工作应当迅速，才会吉祥。

「象释」：内卦「坎」是险，外卦「震」是动；从困境中走出来，行动自由，表明困难已经解除，故卦名「解」。又，上卦「震」是雷，下卦「坎」是雨，象征春雷发动，春雨沛然，冻结闭塞顿时瓦解，万物开始复苏。「西南」乃「坤」卦所居之

处，『坤』象征柔与众；往西南则用柔得众可解困。

「义理」：『解』与『蹇』是一对互相转化的矛盾，困难达到极端，便要谋求解除，一旦解除了困境，又耽于安乐，产生新的困难，如此循环，难与解相反相成。解除困难需要众人的力量，齐心协力，善于以柔克刚；而在困难解除之后，更应注意以柔治世，保持社会秩序的安宁。

初六：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刚柔之际，义无咎也。

「解读」：困难开始缓解，不会发生什么过失。

「象释」：『初六』以柔处下，足以自保；且与『九四』刚柔相济，虽无大吉，亦无灾难。

「义理」：在患难逐渐消失的时候，处理问题应该刚柔相宜。

九二：田获三狐，得黄矢，贞吉。

《象》曰：九二贞吉，得中道也。

「解读」：在田野里猎得三只野狐，又获得黄铜箭头，伸张正义，坚守正道，所以吉祥。

「象释」：本卦除君位的『六五』外，还有三个阴爻，故以『三狐』喻之；『九三』以刚居柔，处内卦的中位，因而以中色『黄』和特点为直的『矢』作比喻。『九三』与『六五』相应，负有匡扶君主、驱除小人之责。

「义理」：国家的患难，由奸佞小人而起。要消除困难，最适当的方法，就是坚守正道，敢于伸张正义。

六三：负且乘，致寇至，贞吝。

《象》曰：负且乘，亦可丑也。自我致戎，又谁咎也？

「解读」：身上背着东西乘在华丽的马车上招摇过闹市，招致盗寇劫夺。这样，即便所怀之财取之有道，也难免会陷入艰难。

「象释」：『六三』阴爻阳位，象征卑微之人却居于下卦的最高位，实际身份与所居之地位不相称，难免受辱。



「义理」：在解除困难时，务必正确认识自己，行为做事名实相符，不说合身份的话，不做不合身份的事。

九四：解而拇，朋至斯孚。

《象》曰：解而拇，未当位也。

「解读」：解开脚上的镣铐，恢复昔日的雄姿，朋友们便会聚拢在你的周围，竭诚相助。

「象释」：『九四』为君子之位，与之相应的『初六』以阴柔居下象征小人；『九四』受『初六』的纠缠牵累，『解而拇』意指『九四』摆脱『初六』的纠缠。

「义理」：君子只有割断与小人的关系，才能得到朋友的信任和支持。

六五：君子维有解，吉。有孚于小人。

《象》曰：君子有解，小人退也。

「解读」：君子摆脱困境恢复安生养息的社会秩序，因而吉祥如意，以致那些小人也相信只有改邪归正才有前途。

「象释」：『六五』爻以阴居中正的尊位，象征君主柔中有刚而且中正，且有『九二』忠臣匡扶正义，协助君主驱除奸巧小人，建立正常安定的社会秩序。

「义理」：君子势长才能对小人产生威慑，小人必然收敛其势，乃至改邪归正。

上六：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，获之，无不利。

《象》曰：公用射隼，以解悖也。

「解读」：身居高位的公爵藏箭于身边，站在城墙高处随时准备射落那些盘旋飞来的恶鸟，不会有不利。

「象释」：『上六』是本卦的最高位，但不是君位，故称『公』；『高墉』亦指『上六』的位置。『隼』为凶残之鸟，像『六三』小人；『六三』卑而贪位，一心往上爬，以阴居阳而得位的『上六』不容其贪婪，故有『射』之行动。

「义理」：当卑鄙小人觊觎高位企图作乱时，身居高位者有责任对这类邪恶势力采取断然措施，以匡扶正义。

【经义故事】

秦始皇励精图治

秦始皇是秦王朝的创立者，也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位皇帝。自春秋末至战国，中国长期处于诸侯割据的局面。战国末年，全国统一的趋势日益明显，实力最强的秦国已经具备统一东方六国的条件。公元前230年至公元前221年，秦王嬴政重新部署统一战争的方略，先后灭韩、魏、楚、燕、赵、齐六国，建立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统一的、多民族的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。

秦王政为了巩固统一，确立至高无上的权威，创立了皇帝名号制度，自称始皇帝，想要后世子孙代代相承，递称二世、三世，以至万世。随后，他在政治、经济、文化思想方面推行了一系列维护封建统治、巩固统一的中央集权国家的措施。他在全国范围内彻底废除分封制，代以郡县制，在皇帝的直接控制下，建立自中央直至郡县的一整套官僚机构，以秦国原有的法律法令为基础，吸收六国法律的某些条文，制定和颁行统一的封建法律。所有律令都定期向御史核对，不容许错乱和篡改。在经济上，大力推行重农抑商政策，扶植封建土地私有制的发展，统一全国度量衡和货币制度，实行『车同轨』，统一全国车辆车辐的宽度，开凿灵渠，沟通全国各地区之间的联系。在文化思想方面，实行『书同文』，制定小篆为标准文字，颁行全国。为了抵御北方匈奴的侵扰，秦始皇派大将蒙恬驻边，出击匈奴，收复河南地，迫使匈奴退至阴山以北，还把战国时秦、越、燕三国北边的长城连结起来，修筑西起临洮（今甘肃岷县），东至辽东的万里长城，随后又征服百越地区，将其纳入郡县体制。至此，秦始皇创建了一个版图东至北海、西至陇西、南至岭南、北至河套、阴山、辽东的空前未有的封建大帝帝国。秦始皇实现了统一，并在一定程度上巩固了统一。他所创建的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，在当时提供了维系封建统一不可缺少的条件，有利于封建经济的发展。秦制不但直接影响了汉制，其基本格局又为后来二千年间的历代封建王朝所承袭。秦始皇的开创之功，既得之于他的雄才大略，也得之于他勤于政务的良好作风。

司马迁在他的不朽名作《史记》中，对秦始皇勤政的事迹，有这样的记载：天下之事无大小皆决于上，上至于衡石量书，日夜有呈，不中呈，不得休息。」

秦朝的书写材料以竹简为主，故以石衡之，当时一石为一百二十斤。秦始皇给自己规定，每天至少审批一百二十斤的竹简文书，不达指标就不休息。后来，『衡石量书』就成了称颂皇帝勤政的典故。这件事虽然被侯、卢两名儒生用作始皇『贪



于权势』的明证，但秦始皇的勤政则是史有定评的。

秦始皇自公元前221年称帝，至公元前209年病死沙丘，在位十二年。这十二年当中，他很少安坐咸阳金殿，陶醉于皇帝的威福之中，而是马不停蹄地巡游全国各地，特别是关东地区，所到之处，刻石纪功，称颂秦德，落实巩固统一的措施。

秦始皇称帝的第三年，即公元前220年，即出巡陇西、北地，出鸡头山，过回中。翌年东行郡县，上邹峰山，又封禅泰山，刻石颂秦德，其中写道：

皇帝临位，作制明法，臣下修饬。二十有六年，初并天下，罔不宾服。亲巡远方黎民，登兹泰山周览东极。从臣思迹，本原事业，祇颂功德。治道远行，诸产得宜，皆有法式。大义林明，垂于后世，顺承勿革。皇帝躬圣，既平天下，不懈于治。夙兴夜寐，建设长利，专隆教诲，训经宣达，远近毕理，咸承圣志。

于是，沿渤海行，过黄、腓，穷成山，登之罘，筑琅邪台，还过彭城，西渡淮水，又至衡山、南郡，由南郡经武关回到咸阳。

秦始皇二十九年再度东游，在之罘刻石又说：

皇帝明德，经理宇内，视听不怠，作立大义，昭设备器，咸有章旗。职臣遵分，各知所行，事无嫌疑。黔首改化，远迩同度，临古绝尤。常职既定，后嗣循业，长承圣治。

此后，三十一年秦始皇又微行咸阳。三十二年又东至碣石，巡北边。三十七年十月，秦始皇带着左丞相李斯、少子胡亥等大批官员随从，巡视东南半壁江山，行至云梦，望祀虞、舜于九嶷山，沿长江东下，过丹阳，至钱塘，上会稽祭祀大禹，立石刻称颂秦德，文中说：

皇帝并宇，兼听万事，远近毕清。运理群物，考验事实，各载其名。贵贱并通，善否陈前，靡有隐情。

这些刻石文字，不免有自我标榜和虚张声势之嫌，但从中也透露出秦始皇对其一手创建的大帝国的前途始终忧心忡忡。他试图通过自己『作制明法』，领先自己『衡石量书』，『夙兴夜寐』，『视听不怠』，达到『后嗣循业』，『长承圣治』，『长治无极，舆舟不倾』的目的。后世史家论秦，常常对秦始皇勤于政事的良好作风也颇多微词，这是不公平的。秦始皇像历代大多数皇帝一样，有刚愎自用的毛病，这与其说是秦始皇个人修养的缺陷，倒不如说是专制主义政治体制的固有弊病。这种

弊病不反映在秦始皇的勤政上，而是反映在他虐民的暴政上；秦二世灭亡不应归罪于他的勤政，而是要算在他的暴政的帐上。秦始皇的勤政是应该肯定的。可以说，没有秦始皇的勤政，就没有我国历史上第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封建国家的创建。

辽圣宗改革兴邦

辽圣宗耶律隆绪，小字文殊奴，景宗长子，母睿智皇后萧燕燕。圣宗自幼喜读书，十岁能诗，精骑射，晓音律，好绘画，乾亨二年封梁王。景宗崩，韩德让、耶律斜轸等遵遗诏，立隆绪为皇帝，时年十二岁，由萧太后总摄军国政务。

韩德让出身辽朝世家，「厚重有智略，明治体」。韩氏世典军政，景宗崩，韩德让与太后联手，稳定了局面。宋太宗得知辽景宗去世，辽朝「主幼国疑」又动了伐辽的念头。统和四年（986年），宋朝兵分三路，大举伐辽。辽萧太后接到消息，与圣宗同幸南京，亲自督调各路军马迎敌。辽朝先败宋中、东两路，然后集中兵力反击其西路军。西路军在南撤途中败于朔州，主帅潘仁美救应不及，使副帅杨业在陈家谷被俘，辽朝大获全胜。此后，宋朝对辽由主动进攻转为消极防御。

统和六年（988年），辽军反守为攻，南下伐宋，屡败宋军。为了孤立宋朝，辽朝主动与西夏结好，又于统和十年征服了高丽。宋太宗死后，真宗即位，萧太后与圣宗于统和十七年（999年），又大举南伐，得胜而回。统和二十二年（1004年），辽圣宗与萧太后统二十万精兵南下，连陷宋河北诸郡。辽军渡过黄河，逼近澶州，宋廷震动。在寇准等主战派大臣的支持下，真宗放弃了迁都的打算，亲自驾幸澶州前线迎战。双方在澶州相持，准备决战。辽驸马萧挾攬到澶州城下察看地形，被宋军伏弩射死，辽军丧气。双方在这种情况下开始谈判，宋降辽将领王继忠往来于辽宋之间。连年用兵，辽人亦有厌战情绪，辽圣宗和太后也看到双方势均力敌，一时难以克宋。最后谈判成功，签定所谓「澶渊之盟」。此后形成辽、宋南北分立割据的局面。

《澶渊之盟》签订之后，干戈止息，辽圣宗开始对内政进行全面封建化改革，使辽朝的政治、经济、军事、文化都达到了鼎盛时期。圣宗年幼即位，军国大事皆决于太后和韩德让。萧太后是位杰出的契丹女政治家，早在景宗执政时期，她就参预朝政。景宗多病，常不视朝，「境内刑赏、政事、用兵追讨，皆皇后决之。」萧太后与韩德让有一段特殊的关系：据说萧太后幼时原许嫁韩德让，后被景宗纳为皇后，生圣宗。景宗死后，萧太后不忘旧情，对韩德让宠而任之，赐姓耶律，名隆运。韩德让位兼将相，总揽朝

政，尽心辅助佐圣宗，『孜孜奉国，知无不为，忠孝至诚』，『自为相以来，结欢宋朝，岁时修睦，无少间隙，贴服中外，靡有邪谋。』圣宗父事德让。萧太后本人『明达治道，闻善必从，故群臣皆竭其忠』。同时，她还是一位卓越的女军事家。澶渊之役，萧太后亲御戎车，『指挥三军，赏罚信明，将士用命。』统和二十七年（1009年），萧太后死，圣宗始独掌朝政。

圣宗自幼受太后影响较大，接受传统的汉文化。他知人善任，大胆起用汉族官员，对内实行大刀阔斧的改革。重编契丹部族，整顿吏治，任贤去邪；发展教育事业，采用汉法，实行科举制，大批选拔汉族知识分子；修订法律，整饬纲纪；改革赋税制度，发展生产。

在对外关系方面，自《澶渊之盟》签署后，圣宗坚持南北修好、与宋朝和平共处的原则，又与西夏保持长期的友好关系，封西夏主为夏国王，解除西边后顾之忧。这时，高丽也纳贡称臣。圣宗时，辽朝的疆域空前扩大，经济文化高度发展，进入了全盛时期。太平十一年（1031年）六月，圣宗崩于大福河行宫，终年六十一年。太子宗真即位于枢前，是为兴宗。

圣宗在位四十九年，是辽代居帝位时代最长的皇帝。即位之初，得太后、韩德让辅佐，政局稳定。未成年即亲御甲冑，随太后出入兵间，复燕云，败宋师，颇有英武之气。澶州结盟，南北修好，遂『锐意于治』。理冤滞，举才行。察贪残，抑奢僭征诸部，扩疆土。震国威，慑国威。慑四夷。革旧俗，行汉法。致辽朝全盛，堪称一代英主。

雍正改制

雍正帝即位初年，即以大刀阔斧的改革精神，废除了西南少数民族地区传统的土官土司制度，改为府、州、县政权，由清朝中央政府直接派遣流官进行统治，历史上叫做『改土归流』。

原来，自从上古苗族离开黄河流域，迁往湖南、广东、广西、四川、云南、贵州地区以后，无论是红苗（衣带红）、黑苗（缠黑布）、青苗（缠青布）、白苗（缠白布）还是花苗（衣褶绣花），都始终保持着自己的风俗习惯，跟汉族不一样，生产也比较落后。

因此，虽然秦汉以来，在上述地区已经设置了一些郡县，但却始终采用着官其酋长、随俗而治的办法。

正式的土官司制度的确立，是十三世纪时的事。蒙古宪宗二年（公元1253年），忽必烈率大军征服了云南大理政权，但以苗族为代表的少数民族头人，不断地起兵反抗蒙古贵族的统治。他们集合民众，杀官抗赋，据险自固，使得元朝统治者派不进官员，也无法进行有效统治。在这种情况下，元朝统治者便大量委任当地少数民族的酋长和头人为各级官员，历史上称为土官土司。

明王朝建立以后，继承了元朝『以土官治土民』政策，对西南少数民族的酋长给以印信，授予官职，并且还制定了土司土官的承袭、等级、贡赋、征调等各项具体办法，使土司制度更加完备。

所谓土官，指土知府、土知州、土知县等，是地方的行政长官；所谓土司，有宣慰使、宣抚使、安抚使、招讨使等，是掌握兵权的武官，地位要比土官高一些。土官土司实行的都是世代承袭制，他们对朝廷负有贡赋，征调发兵的义务，在其统治区域内，仍可保持传统的统治方式和统治机构。

土官和土司都是少数民族的首领和头人，他们的权力极大。例如，云南丽江有个土司沐氏，有家奴二千四百多人，据地数百里，拥兵十数万，『自王其地』，割据一方。他还四设关卡，进出者必须持有沐氏签证，甚至中央派员去传皇帝诏令，沐氏也不出境迎接。

土官和土司的特权很多，而且至高无上。他们在其管辖的范围内，实行的是残酷和野蛮的领主统治，广大的下属百姓实际上都是领主的农奴或奴隶。他们握有『生杀予夺』的大权。例如，乌蒙地区的土司，土官杀了土民之后，还要叫其亲属向他们缴纳『垫刀费』几十两。土官和土司对土民的经济剥削也极其残酷。他们借着向朝廷进贡之名，行大刮民财之实，『一年四小派，三年一大派，小派计钱，大派计两，土民岁输土徭，较汉民丁粮多十倍。』另外，还有许多苛规陋例，例如逢年过节，土民要向土司送鸡鸭；土司家中婚丧之事，土民则要把礼物送上，如无礼可送则要无偿为土司效力。凡此种种，不胜枚举。贵州的民谣说：『官占坪，民占坡，苗子俫住山窝。』

在土官土司制度统治下，广大土民处在极端贫困的境地。土官土司世代承袭，因而，每当老的去世，新的上台时，上层集团内部为了争夺继承权，便大打出手，相互厮杀，人民遭殃。有时，部落之间因水源、地盘、婚姻、宗教等纠纷而引起大规模的仇杀，『一世结仇，九世不休』，世代冤仇不解，给人民造成重大的伤亡和损失。

更为严重的是，土官土司还经常乘朝廷不稳之机，组织发动武装叛乱，给朝廷的统治造成很大威胁。例如，明朝天启、崇祯年间，贵州水西土司安邦彦勾结川南永宁土司奢崇明发动叛乱，纠合叛兵十余万人，攻陷贵阳、重庆、泸州、遵义，围攻成都达百日之久，造成西南局势大动荡。又如康熙四年，云南迤东土司禄昌贤、王耀祖利用清朝统治未稳，发动叛乱，起兵数万，连续攻陷临安、蒙自、宁州等城邑，整个云南为之震动。



康熙十四年，吴三桂掀起三藩之乱后，湖南、云南、贵州、两广地区的土官土司认为是脱离清朝统治的好机会，纷纷举兵响应，成了三藩叛乱的社会基础。

到了雍正四年，清朝逐渐走上盛势，国家一统，经济实力大增，政治也较安定，此时，镶黄旗人鄂尔泰，走马上任，做了云贵总督。他看到贵州东南境内，以古州为中心的『苗疆』势力太大，竟有一千三百多个寨子，周边长达三千余里；又看到四川的东川、乌蒙、镇雄三个土府离重庆太远；还看到贵州和广西交界的地带，苗、汉人民错杂难理，还注意到云南边界的镇沅、威远、新平、普洱、茶山等土司经常跟缅甸、老挝联系。总之，土官土司制度的存在，不仅影响西南广大地区的安定和祖国疆域的巩固，而且也阻碍少数民族的社会进步，不利于朝廷的统治。

为此，鄂尔泰独出心裁，上了一个奏折，内称：

苗民负险不服，隐为边患，要想一劳永逸，总须改土归流，所有土司，应勒令献土纳贡，违者议剿。

这折一上，整个王公大臣，吓得瞠目结舌，只有雍正帝佩服他的远见卓识，极力喜奖道：『奇臣奇臣！这是天赐予朕也。』遂命鄂尔泰全权办理改土归流事宜。

鄂尔泰决定首先将东川、乌蒙、镇雄三大土府由四川划归云南，实行改土归流。这三府地处四川与云南之间，民族关系复杂，闹事最多。鄂尔泰先从这里开刀，以示杀一儆百。

当年夏天，鄂尔泰先革去东川土司的头衔，接着派员去乌蒙。乌蒙土司禄万钟，联合镇雄土司陇庆侯以武力抗拒。鄂尔泰采取『剿抚并用』政策，凡是以武力抗拒者，坚决剿平之。由于清军兵多粮足，擒住禄万钟，降了陇庆侯，土司的武装力量逐个被消灭，三大土府才得以改土归流，改设了乌蒙府、东川府、镇雄州，派遣流官统治，隶属云南省。

东川、乌蒙、镇雄三府改土归流成功，消息传到京城，雍正帝大喜，又升鄂尔泰为云南、贵州、广西三省总督，命他全面推行改土归流。鄂尔泰根据不同情况，采取多种措施实施改土归流。

一是通过军事进剿方式，强制进行改土归流。

二是靠武力威慑，借各种罪名革除土司土官的职务，强迫改土归流。

三是土司土官交钱纳土，自动呈请改土归流。

至雍正十三年，在四川、贵州、云南、广西、湖南五省，绵延数千里，数千个苗寨，六十多个府、州、县废除了土官土司的职务，代之以清朝中央政府派遣的流官，完成了改土归流，实现了全国政体的统一。

不仅如此，改土归流还减轻了人民的经济负担。一般来讲，推行全国统一的赋役政策，较为土司的苛捐杂税，劳动人民的经济负担有所减轻。清政府还在那些自动归流地区，多次宣布减免赋税，予以优惠。

再有，改土归流也有利于少数民族的社会进步。流官的统治一般比土司文明，没有那么多旧俗陋规。例如，湖南省永顺府改土归流以后，第一任流官知府袁承庞，于雍正八年发布二十一条禁例，宣布禁止头人向土民任意『抓拿人畜』、『派送食物』，禁止『胥种坐床』（即姑家之女与舅家之子配婚和叔与嫂、兄与弟媳配婚）等旧习俗。这类禁例，对于振兴民族，有一定意义。流官还兴办学校，提高少数民族文化水平。

当然，改土归流也有一些不良后果。一提推行过程中有数以万计的无辜土民被杀害，造成民族仇恨。二是，推行过程中，各地一些官僚地主进入少数民族地区，他们依仗流官势力，侵占和掠压『土民』的土地，采用各种方式剥削少数民族等。





䷧ 损卦

【题解】

本卦阐述了损有余以益不足的原则。指出如何运用损的手段为自己开辟前进道路的一般途径，认为损己益人，应以诚信为基础，由此取得别人的信任与支持。对于志同道合者的助益，当损则损，但是也要量力而行，不可拘泥程式，尽量谋求不损己也能益人的途径；损有余以益不足是天地之间的一条普遍法则，因而以损增益的行动务须不失时机，使损失减少到最低限度，使增益得到最大的效果；柔顺、中正、谦和的人，即使有所不足也必然会得到众人的助益，全力支持其抱负的施展；处在领导地位的人，当自己得到充实之后，也应不忘其本，取之于民，用之于民，务须懂得损己亦即益己，助人实为自己的快乐。

【原文】

损^①：有孚，元吉，无咎，可贞，利有攸往。曷之用？二簋可用亨。^②

初九：已事遄往，无咎；酌损之。^③

九二：利贞。征凶，弗损，益之。^④

六三：三人行则损一人，一人行则得其友。^⑤

六四：损其疾，使遄有喜，无咎。

六五：或益之十朋之龟，弗克违，元吉。^⑥

上九：弗损，益之，无咎，贞吉，利有攸往。得臣无家。

【注释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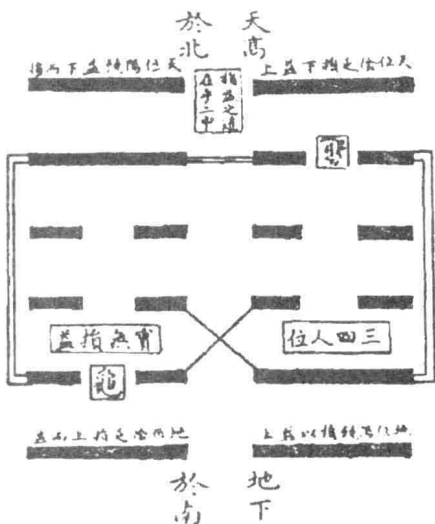
① 损：卦名。下兑上艮，象征减损。『损』是减少的意思。

② 曷：何，什么。簋：古代盛谷物的竹器。亨：祭祀鬼神。

③ 已事：停止自己的事情。已，止。遄：速。

损益用中图

《损益用中图》，出自宋·佚名《周易图》。阐述了损有余以益不足，损己益人、损上益下的原则。损己益人，必然使人悦服；施即是授，诚心诚意助益他人，必然能得到他人的诚心诚意的回报。



④ 益：与『损』相对，增加。

⑤ 王弼《周易注》：『三人，谓自「六三」已上三阴也。三阴并行，以承于上，则上失其友，内无其主，名之曰益，其实乃损……阴阳不对，生可得乎？』意思是说，缺乏互补的一方，无法化生，这即是损；有了互补的一方，才能化生，这才是益。

⑥ 或：有人。十朋之龟：价值十朋的宝龟。朋，古代货币单位，双贝为一朋。『十朋』形容价值连城。

【译文】

损卦：象征减损。胸怀诚信之心，大吉大利，不会有灾祸，平卦，宜于有所行动。以祭祀为例，只要心诚，以两簋淡食祭祀神灵，贡献尊者就足够了。

初九：停止自己的事情，赶快去帮助别人，则没有灾祸，但要酌情量力而行。

九二：利卦。但若兴兵出征则会有凶险，有时不减损自己也能帮助别人。

六三：三人同行，由于俱为阴性，不得其偶，貌似益实乃损；一人出行，因可

觅互补一方，虽谓寡实则益。

六四：减轻疾患的事要尽快办理，如此，便可获得喜庆，而不会有灾祸。

六五：有人贡献价值连城的宝龟，不违反推辞，大吉大利。

上九：不要减损，而要增益，如此就没有灾祸，吉祥，宜于有所行动，又使人臣服，一心为国，以至忘了自己的家。

【解析】

损：有孚，元吉，无咎，可贞，利有攸往。曷之用？二簋可用亨。



《象》曰：山下有泽，损。君子以惩忿窒欲。

「解读」：当有所减损时，只要有诚意，仍会大吉，不会招来祸患，可守正道，利于行事。以祭祀为例，只要心诚，即便减损到只用两竹盘的菲薄祭品，也会被神灵所接受，得到保佑。

「象释」：下卦本为纯阳之乾，上卦本为纯阴之坤，乾的第三爻与坤的第三爻互换，即成为《损》卦，寓有损阳刚之余补阴柔不足之义。又，下卦「兑」是泽，上卦「艮」是山，减损泽中之土增益山，便成为山高泽低之象。

「义理」：对于损的处置，应本着诚信的态度，当损则损，以最小的损失求得最大的效益。

初九：已事遄往，无咎，酌损之。

《象》曰：已事遄往，尚合志也。

「解读」：毫不犹豫地停下自己的事情去援助别人，不会有灾难；援助别人时，应斟酌量力减损自己。

「象释」：「初九」爻与「六四」爻阴阳相应，「初九」刚健有余，「六四」阴柔不足，于是，「初九」舍己助「六四」；然而「初九」毕竟位置低下，损有余时应该量力而行。

「义理」：对于志同道合者，应当予以帮助，但应量力而行。

九二：利贞。征凶，弗损，益之。

《象》曰：九二利贞，中以为志也。

「解读」：利于坚持正道，如果轻举妄动就会遭致凶险，有时不减损自己也能助益别人。

「象释」：「九三」阳爻刚毅，居于下卦的中央，有中庸不妄动之象；与「六五」阴阳相应，本应减损自己助益「六五」，但考虑到倘若自己减损，于「六五」亦无益，因而自守不妄进，以固本益上处之。

「义理」：损己益人固然应该提倡，但是，如果不损而益就更好。因此，对损益的原则，应该根据实际情况灵活运用。当损则损，能无损己而益人，则更可以使对方有益。

六三：三人行则损一人，一人行则得其友。

《象》曰：一人行，三则疑也。

「解读」：三人同行，因为主张不合而使其中一人离去；一人独行，因为孤单寂寞而寻找朋友结伴而行。

「象释」：下卦本为乾，三阳去其一以益上卦，此即「损一人」所指；「六三」爻在下卦中虽是唯一阴爻，然而与「上九」阴阳相应，且因为损益关系而结交，故又为「一人行，则得其友」之象。

「义理」：本文辞最明显地说出了天地间的损有余以益不足的原则。三则余一，故损之；一则不足，必又得一而益为二。

六四：损其疾，使遄有喜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损其疾，亦可喜也。

「解读」：减损疾病，必须及时迅速，才会有可喜的结果，不会有灾难。

「象释」：「六四」阴爻阴位，象征柔弱多病，需要由刚健的「初九」给予助益。

「义理」：就好比一个人生了病，应尽快治疗；一个人有缺点，应尽快纠正。治疗越早越快，治愈的可能性便越大。

六五：或益之十朋之龟，弗克违，元吉。

《象》曰：六五元吉，自上佑也。

「解读」：人们都愿意减损自己以增益君主，进贡价值连城的大龟，是大吉大利。

「象释」：「六五」阴爻居上卦中央，象征君主柔顺中正；「九二」与之阴阳相应，象征君主会得到臣民的助益。

「义理」：柔顺、中正、谦逊的人，必定会得到众人的支持；当其居于高位时，同样能得到天下人的赤诚拥护。

上九：弗损，益之，无咎，贞吉，利有攸往。得臣无家。

《象》曰：弗损，益之，大得志也。

「解读」：自身充实，不仅无须别人受损，而且使人受益，太平无事，吉祥如意，既有利于事业的发展，亦使人臣服，一心为国，以至忘了自己的家。

「象释」：「上九」爻是损卦的最终一爻，正值损极而益的时刻；本卦总趋势是损下益上，而「上九」以阳刚之爻居于最上